

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6年1月14日在莆田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谢志洪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及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5年主要工作

2025年，全市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在市委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上级法院指导和市政府、市政协及社会各界关心支持下，持续深化拓展“三争”行动，贯彻落实市委八届九次、十次全会精神和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惩罚犯罪、保护人民、定分止争、维护公正的重要职能，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市法院受理案件92728件，办结84457件，员额法官人均结案302件，同比分别增长8.1%、6.8%、3.4%。市法院受理9098件，审结8365件，同比分别增长11.6%、8.9%。全市法院收案、结案及法官人均结案数均创历史新高。

一、保安全护稳定，建设更高水平平安莆田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惩治犯罪，防范化解风险，融入社会治理，筑牢莆田大安全屏障。

坚决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审结刑事案件2699件，判处罪犯3738人，同比分别下降4.9%、6.2%，社会治安形势持续稳中向好。审结故意杀人、抢劫等严重暴力犯罪案件147件，对86名主观恶性大、危害后果严重的被告人判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直至死刑，有力震慑犯罪、安定人心。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审结涉黑恶案件4件18人，追缴“黑财”1777.6万元。审结寻衅滋事、开设赌场等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犯罪案件848件，稳妥审理跨省组织考试作弊等新型犯罪案件，营造安定有序社会环境。坚持涉毒必惩、涉毒必严，审结毒品犯罪案件33件，依法惩处走私贩卖国家管制成癮性精神药品犯罪，坚决防止毒品变质毒。

严惩群众反映强烈各类犯罪。审结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案件323件，严惩组织者、策划者、指挥者和骨干成员，从源头上遏制电诈高发多发，案件同比减少8.2%。零容忍惩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医保骗保等民生领域犯罪案件45件，对食药犯罪分子并处惩罚性赔偿金、宣告从业禁止令，挽回医保基金损失394.5万元。审结教育、医疗、城建等领域职务犯罪案件46件，严惩利用惠民工程受贿、侵占校园食堂经费等贪腐行为，追赃挽损8448.1万元，筑牢民生领域廉政防线。

切实强化人权司法保障。坚持证据裁判、疑罪从无，依法宣告无罪3人。坚持宽严相济、惩防并举，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审结案件1713件2268人，判处缓刑、管制或免于刑事处罚1070人。协同推进轻罪治理，醉驾、帮信等轻微犯罪同比下降9.5%。深化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为759名被告人指定辩护律师。审结减刑、假释案件968件，鼓励罪犯积极改造，尽早回归社会。完善司法救助机制，为98名困难当事人发放救助金228.1万元，增设执行救助保险95万元，竭力保障涉诉困难群众生活。

有效防控重点领域风险。审结房地产、建设工程领域纠纷2000件，涉案金额46.4亿元。妥善化解涉及困境房企和未竣工项目纠纷，促成烂尾十年并被列入省级风险项目的“中央名苑”楼盘复工续建，助力保交楼、保交房。审结金融案件9416件，涉案金额36.1亿元，推行“督促在先-调解前置-诉讼断后”分层过滤模式促进纠纷联调、风险联防，发出841份支付令高效催收逾期贷款，降低金融机构诉讼成本，助力稳金融、稳实体。仙游县法院协同金融机构调处纠纷1292件，化解不良贷款1亿余元，入选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典型经验做法。

加强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深度融入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大格局，出台服务乡村全面振

兴16条措施，17个人民法庭发挥前沿作用，审结案件16682件，同比上升13.7%，促进更多矛盾纠纷及时化解在基层。持续推动前端多元解纷，全面入驻综治中心，嵌入“全市一张图”将基层常见易发纠纷委派综治中心先行调解，与市贸促会等12家单位共建“总对总”诉调对接机制，诉前化解纠纷9245件。做优诉讼中端实质解纷，立审执各环节贯通发力，一、二审裁判息诉率98.2%，7065名当事人自动履行裁判义务。抓实信访末端综合治理，出台涉诉信访工作法治化意见，接待群众来访1823人次，回复群众来信1907件，化解积案难案242件，两级法院信访数量同比下降23.5%，其中市法院下降41%。

二、优服务强保障，推动绿色高质量发展

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全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优化升级司法服务保障举措，构建创新创业创造良好法治环境。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实施民营经济强市战略，对接10条重点产业链，推出司法护航经济发展21条措施，10项营商环境监测事项达到满分层级，打造惠企安商“暖环境”。聚焦“稳企业”，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扎实开展规范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严格规范适用查封、扣押、冻结等措施，用足“活封活扣”等善意司法举措，最大限度降低对生产经营的影响。聚焦“稳市场”，高效审结买卖合同等商事案件17139件，促进市场秩序公平诚信；审结破产案件169件，化解债务29.2亿元，出清“僵尸企业”133家，通过重整、和解促成26家破产企业100%清偿债务，加快释放市场要素资源。聚焦“稳预期”，妥善审结涉股权投资、公司并购等纠纷291件，准确识别和惩治恶意逃废债，协同开展清理拖欠企业账款行动，执行到位13.5亿元，提振投资者和经营主体信心。

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服务发展新质生产力，审结知识产权民事案件4539件，同比增长23.1%，推广适用简易程序和要素式审判，85%的知识产权民事纠纷在起诉后一个月内得到妥善解决。高效化解批量维权纠纷，通过7件案件示范判决带动500余件类案一揽子化解。判决制止恶意抢注黄金珠宝老字号商标、仿冒“莆田鞋”外观设计等不正当竞争行为，有力保护地域特色产业和本土知名商标。协同推进侵权假冒综合治理，假冒注册商标犯罪案件同比减少35.6%。在高新区、电商小镇等设置6个联络站点，为专精特新企业、跨境电商提供快速维权等服务，推动知识产权保护与产业科技创新深度融合。

持续加强生态司法保护。审结环境资源案件91件，同比下降33.1%。加强跨部门协调联动，完善木兰溪全流域司法保护机制，联合签署湄洲岛自然保护司法合作框架协议，织密“一溪一岛”生态保护网。创新优化“三量”修复模式，提升生态修复效能。推广应用“增量修复”，补植复绿27亩、增殖放流50万尾，认购碳汇4800吨。涵江区法院率先运用“减量修复”，除治木兰溪入海口外来入侵植物，反向保护海洋蓝碳。秀屿区法院创新实践“变量修复”，在湄洲岛海域以投放蓝苗替代回填海砂，维持海洋生态系统平衡，入选全省生态环境司法修复典型案例。

提升涉外涉港澳台侨司法服务品质。深化运用“六朵云”工作法，审结涉外、涉港澳台侨案件406件，同比增长38.6%，涉及53个国家和地区。与平潭法院开展司法共建，互聘特邀调解员，提高涉台涉侨商事纠纷跨域调处质效。建立涉台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司法保护台账，妥善审理省级涉台文物保护单位陈氏民居相邻通行纠纷，既保护文物安全又满足通行需要。与侨联等10余家单位联动加强侨益保护，连续14年举办关爱侨乡留守儿童法治夏令营活动，让莆籍侨胞在外安心、回家暖心。

积极促进法治政府建设。审结行政案件1059件，办结行政非诉执行案件313件，监督支持行政机关依法履职。与市政府召开联席会议，健全协同保障重点项目建设、联动处置重大

资产等长效机制，增强工作合力。联合开展复盘分析、同堂培训，制发“一函三书”468份，引导行政机关自行纠错59件，促成案件调解、撤诉155件，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成效显著，行政机关败诉率持续下降。全力支持人社、生态环境等部门开展社保基金管理、水域环境治理等问题专项整治，城厢区法院促成15家鳗鱼养殖企业撤诉，为入选全省生态环境审判典型案例的唯一行政案件。

三、惠民生暖民心，增强群众司法获得感

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解决急难愁盼问题，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用心办好民生案件。审结涉教育、医疗、住房等民事案件36274件，同比增长11.1%，保障群众安居乐业。审结劳动争议797件，加强对灵活就业者、新业态从业者及超龄劳动者等群体司法保护，为739名劳动者追回薪酬2140.9万元。审结消费纠纷1910件，助力整治预付式消费、网络消费领域乱象，优化消费环境。审结物业纠纷3781件，同比增长107.9%，调解81户商铺业主诉物业公司系列案件，引导规范物业服务标准。强化特殊群体权益保障，打造涉残维权解纷“莆田样本”，获评全省改革创新项目。深入推进涉军维权和军地法治共建，快速审结国防光缆索赔纠纷，妥善审理军人子女抚养权纠纷，司法拥军有力度、有温度。

温情守护家庭和谐稳定。审结婚姻家庭案件4348件，同比下降11.7%。优化家事审判模式，家事调解工作室全市覆盖，一半以上家事纠纷得以调解、撤诉，促进家庭社会和谐。推行人身安全保护令24小时工作机制，为家暴受害者提供及时有力的司法保护。进一步明确高额彩礼案件裁判规则，婚约彩礼案件连续三年下降，推进移风易俗。加强老年人权益保障，依法严惩欺老骗老犯罪，妥善审理赡养、养老服务案件，建立赡养案件跟踪回访机制，逐案制发督促令和提示卡，推动“老有所养”落到实处。

尽心呵护少年儿童健康成长。实行涉少案件刑事、民事、行政“三合一”归口审理，审结案件767件。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审结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94件，同比下降6.9%，对利用职业便利侵害少年儿童的罪犯宣告终身从业禁止令。随案制发关爱未成年人提示2483份，引导离婚、抚养等案件当事人履行好监护职责。建立家庭教育指导令跟踪落实机制，一对一帮扶指导32名涉案失职家长正确承担家庭教育责任。加强帮教帮扶、协同矫治和校园法治共建，深化未成年人犯罪预防治理。荔城区法院联合多部门将涉罪判处缓刑的未成年人交由专门学校矫正，有效预防再犯罪，入选全省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典型案例。

倾力兑现胜诉权益。锚定“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开展执行规范提升专项行动，完善案款发放等7项机制，执结案件23850件，执行到位金额33.5亿元，执行完毕率、到位率两项核心指标位居全省法院前列。引入“法拍贷”提高资产变现效率，法拍成交金额11.9亿元，同比上升10.6%。成功处置天曜公司、ECO项目等22处地块、厂房等大宗资产，以盘活存量释放发展增量。建立拒执案件会商机制，加大对规避、逃避、抗拒执行的打击力度。严格区分“失信”与“确无财产可供执行的”“失能”，设置惩戒宽限期，纳入失信名单人数同比下降20.4%，出具信用修复证明688份，屏蔽失信、解除限高3914人次，帮助履行裁判义务的被被执行人重获信用、重回市场。

弘扬法治文明风尚。深化司法公开，向当事人、律师等公开办案流程节点信息19.3万次，上网公布裁判文书20116份，开展巡回审判157场，以公开促公正、树公信。加强法治宣传，深入机关、企业、学校及村居社区等开展普法宣讲256场，在省级以上媒体刊发宣传报道1200余篇，增强干部群众法治观念和法律素养。加强以案释法，编发典型案例230件，明确“醉酒智驾”不免刑责、家庭监控不得侵犯他人隐私等行

为准则，引领新风正气。

四、抓队伍严管理，推进司法公正高效权威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案、管人、治院，激发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内生动力。

突出凝心铸魂抓思想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十五五”规划建议对司法审判工作的部署要求，做实从政治上、从法治上、从思想上、从行动上、从作风上、从纪律上、从廉洁上、从政治上、从法治上、从思想上、从行动上、从作风上、从纪律上、从廉洁上。全面加强党建引领作用，建设“政治型、学习型、服务型、效能型、堡垒型、清廉型”机关，入选全省法院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优秀案例。

突出提质增效抓审判监督管理。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健全12项审判管理机制，压实院庭长监督管理职责和法官办案主体责任，在一审收案同比上升14.8%的情况下实现“提质不降效”，上诉率下降0.4个百分点，审限内结案率提高0.2个百分点，在办好案与快办案中让公正司法更加可感可及。加强审级监督和业务指导，明确弃房断供、商标维权等争议问题法律适用标准，统一裁判尺度。强化数字赋能，全面应用全国法院“一张网”办案办公平台，持续升级“一站式”诉讼服务，审执诉服事项一网通办，引导应用案件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28178份，提升诉讼便利度，1项做法入选全省跨域诉讼服务改革十大创新实践成果。

突出育才塑能抓干部队伍建设。制定年轻干部培养规划，有序开展法官遴选、干警职务职级晋升，优化梯次结构，激发队伍活力。加强高层次专业化审判人才培养，13名法官获评省级、市级审判业务专家。加强审判理论与实务研究，与华东政法大学等院校共建育才合作，联合市总工会开展法官技能竞赛，提升队伍素质能力，22个集体、108名个人获市级以上表彰，涌现出全国法院刑事审判、执行工作、调研工作成绩突出个人等一批先进典型。细化举措为基层法院减负，推动保障倾斜，夯实基层基础。

突出正风肃纪抓党风廉政建设。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一体推进学查改，推动司法作风更严更实。自觉接受市委巡察，制定务实举措，动真碰硬全面整改落实。建立法院党组与驻院纪检监察组专题会商机制，推动专责监督与内部监督贯通发力。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准确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追责问责。抓实以案促改促治，加强纪律教育，开展干部家访活动，培育清廉家风。

五、自觉接受监督，改进和提升法院工作

依法接受人大监督。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办理代表建议11件，代表提出的加强执行工作透明度、强化妇女儿童权益保障等意见建议均得到有力落实。向市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民事审判工作情况，针对审议意见制定75项举措，逐一整改落实，补短板强弱项。落实加强类案监督工作要求，评查案件1140件，强化结果运用，规范司法权力运行。迎接8批次全国、省、市人大代表来院视察调研工作，邀请两百余名代表参加案件调解、旁听庭审、见证执行等活动，在主动接受监督中改进审判执行工作。

广泛接受各界监督。自觉接受民主监督，办复政协委员提案5件，落实意见建议65条，主动向政协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通报工作情况，群策群力推动工作发展进步。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法检“两长”同庭办理重大案件，认真办理抗诉案件和检察建议，健全联合调解、信访听证等机制，共同维护公平正义。广泛接受社会监督、舆论监督，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3015件，举办新闻发布会、法院开放日，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加强与律师群体沟通联络，与市司法局、市律协座谈会商，倾听行业声音，更好支持保障律师依法履职。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我们深切体会到，每一个司法案件都饱含着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期待，都承载着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一年来，全市法院干警拼搏进取、耕耘奉献，取得的成绩和进步是各级党委、人大、政府、政协、监委、检察院和社会各界、广大人民群众关心支持的结果，是人大代表监督帮助、政协委员建言献策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全市法院表示衷心感谢和崇高敬意！

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法院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困难：高效办案还有差距，少数案件质量不高、效率偏低；矛盾纠纷预防化解还需加大力度，司法定分止争职能作用发挥不够充分；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还需健全完善，审判监督管理还需加强；全面从严治院存在薄弱环节，干警违纪违法现象仍有发生。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2026年工作安排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全市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紧扣“十五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更加注重法治与改革、发展、稳定相协调，更加注重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为“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有力司法服务保障。

一要深学思想、把牢方向，当好法治使命践行者。毫不动摇坚持党对审判工作的绝对领导，定期向党委汇报工作，及时请示报告重大事项，确保法院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巩固拓展党内集中教育成果，学深悟透党的创新理论，全面加强法院干警思想理论武装。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和各方面监督，更好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

二要紧扣中心、服务大局，当好和美莆田护航者。宽严相济惩治犯罪，积极稳妥防范化解风险，确保社会大局稳定。立足民营经济、港城发展等区位优势，完善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强金融、知识产权、涉外涉港澳侨审判，推动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提质涉台司法服务，促进两岸融合发展。加强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守护高颜值城市面貌。监督支持依法行政，促进法治政府建设。

三要践行宗旨、保障民生，当好为民排忧解难者。加强家事、医疗、就业、消费等民生领域司法保护，加大力度帮扶救助特殊困难群体，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彰显司法人文关怀。推进解纷力量资源整合，强化指导调解，深化诉调衔接，做深做实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回应群众多元化司法需求，优化司法便民举措，拓展人工智能司法应用，提供更加高效便民、智慧精准的诉讼服务。

四要强化管理、提升质效，当好定分止争裁判员。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准确认定和追究错案责任，规范审判执行权力运行。坚持质量优先、兼顾效率，不断优化符合司法规律的审判管理，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完善执行工作机制，强化对执行活动的全过程监督，加强跨部门执行联动，推动健全综合治理“执行难”大格局。

五要严管厚爱、强基固本，当好公平正义捍卫者。压实从严治院主体责任，以严的基调持续正风肃纪反腐，加固廉洁司法防线。突出重实干、重实绩、重担当的用人导向，统筹推进干部选育管用工作，构建“老中青”结合的梯次化干部队伍结构。加强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大力培养高层次专业化审判人才，增强干警履职担当能力。注重强基导向，全面建强基层法院和人民法庭。

各位代表，志合越山海，聚力共前行。新的一年，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勇担使命、开拓进取，为加快实现“和美莆田、共同富裕”新愿景、奋勇争先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莆田实践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讲文明树新风 公益广告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